

城市出租车管理办法废止

被称“僵尸规章”，部分条款内容已“落伍”



□ 记者 祝亮

3月21日，住建部官网发布消息称，实施18年、有“僵尸规章”之称的《城市出租汽车管理办法》已正式废止。相关方面认为，这是老旧法规、规章清理的正常之举，也可能是加快推动出租车改革和网约车管理两个新文件出台的迹象。

主管部门更换，已被新规替代

记者从省交通运输部门了解到，《城市出租汽车管理办法》成为“僵尸规章”的很大原因，是原属建设部管理的城市出租汽车、公交车行业，划归了交通运输部管理。

2014年9月26日交通运输部通过的《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自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国家层面关于出租车管理的最高位阶的文件就是《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以及刚刚被废止的《城市出租汽车管理办法》。

“出租车经营权可买卖”等条款已“落伍”

这部18年前施行的规则，很多内容已不适应出租车改革的方向。

我省立法专家举例说，《城市出租汽车管理办法》的条款规定，城市的出租汽车经营权可以实行有偿出让和转让。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这种管理方式没有让它真正与时俱进，特别是在实际的操作过程中，有一些企业以包代管、早涝保收、管理方式简单粗放，导致劳资关系紧张，企业利益固化。在这个过程中，也导致了业内甚至是很多学者对这种方式的诟病。”

在《关于深化改革进一步推进出租汽车行业健康

发展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中规定，逐步实行经营权期限限制和无偿使用。

如今，宁波、杭州、南昌、南京等越来越多的城市已提出取消出租车牌照的使用费。

或为两个新规出台“扫障碍”

事实上，去年10月10日起，交通部已经发布《关于深化改革进一步推进出租汽车行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和《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的征求意见稿，被视为出租车改革的纲领性文件。有关人士认为，城市出租车管理办法的废止，或为以上两个新规“扫除障碍”。

针对出租车改革的主要内容中最重要的就是改革经营权的管理，实行经营权期限限制和无偿使用，不得炒卖和擅自转让；改革份子钱的制度，由过去的政府调控改为由企业或者行业协会与驾驶员或工会组织来平等协商，并鼓励和利用互联网的技术来构建企业与驾驶员利益的合理分配机制。

网约车企业希望新规出台不要太“死板”

针对网约车的管理，交通运输部也表示，对网络约车态度不是一禁了之，而是通过立法让专车获得合法身份，并通过设计可以操作的、可以执行的具体政策，鼓励新业态规范发展，提供差异化、多样化的服务，更好地来满足多层次的出行需求。

合肥本地经营网约车的企业负责人告诉记者，希望交通部出台的新规不要管理死板，不要拿网约车当传统出租车来管，而这会限制网络约车的蓬勃发展。因为在网约车征求意见稿中规定，网约车必须到县级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才能获得相应许可。但很多网约车公司的业务是全国范围的，是跨地区、跨城市的，这样的许可设置会加重其负担。

《安徽省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办法》

下月起施行

临时工也能参加工伤保险

□ 记者 于彩丽

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记者从省住建厅获悉，《安徽省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将于2016年4月1日起施行。该办法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从事土木工程、建筑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及装修工程的新建、扩建、改建和拆除等有关活动及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按照《办法》，工程监督检查方将不得推荐分包单位，临时工可以以建设项目为单位参加保险。

临时工也可参加工伤保险

建设工程普遍存在使用两种类型施工人员的现象，一种是有用人单位的相对固定的职工，一种是无用人单位的临时工。为保障施工人员都能够依法参加工伤保险，根据人社部、住建部、安全监管总局、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做好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意见》，对我省施工人员工伤保险制度作了细化规定：使用相对固定职工的，按照用人单位参加工伤保险；使用临时工，不能按照用人单位参加保险的，以建设项目为单位参加工伤保险。

设立监督检查人员“五条禁令”

据介绍，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的要求，办法规定了监管部门随机抽取被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检查人员的双随机检查机制，严格限制监管部门自由裁量权。办法同时设立了监督检查人员“五条禁令”，即不得违法收取费用，不得接受被检查单位馈赠的财物，不得要求被检查单位购买其推荐的产品，不得推荐分包单位，不得影响被检查单位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中央媒体看安徽

瞄准老百姓最迫切的需求 安徽八成财力保民生

“再也不怕摸黑走夜路了！通过‘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村里修通了4400米内部道路，亮起了太阳能路灯，建起了体育健身场，和城里人一样，我们晚上也能跳广场舞了。”合肥市包河区沈福村村民姜静兴奋不已。作为安徽33项民生工程之一，“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瞄准老百姓最迫切的需求，去年投入资金32.5亿元，共建成项目13185个，受益人口达4079万人。

民生优先已然成为安徽财政支出的风向标和重头戏。“越是经济下行、财力紧张，越要把改善民生摆在重要位置，履行好政府保基本的兜底责任。”安徽省主要领导说。

“民生工程没有最好，永远都是新的起点。”安徽省财政厅负责同志表示，2016年，全省33项民生工程将继续覆盖民生的方方面面，财政投入资金将增加到825.5亿元，新增农村道路畅通、农产品食品安全等6项民生工程，以人为本地、量力而行、共建共享，持续推进民生问题的解决。八成财力都用在民生工程。

据《人民日报》

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 项目挂牌公告

一、安徽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4辆轿车转让

转让方：安徽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项目简介：本次转让标的为“别克牌”SGM7240GL轿车1辆、SGM7252GL轿车3辆，标的的所有人为安徽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详情见公告。
挂牌价格：详情见公告。
咨询电话：0551-62757502 联系人：高亮

二、丰田牌GTM7240GA-NAVI轿车转让

转让方：安徽建国工程造价书店
项目简介：本次转让标的为丰田牌GTM7240GA-NAVI轿车1辆，标的的所有人为安徽建国工程造价书店，详情见公告。
挂牌价格：5.7万元。
咨询电话：0551-62871609 联系人：武女士
联系地址：合肥市屯溪路239号富广大厦17楼
项目详情请登录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网址(www.aace.com.cn)

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
2016年3月22日

安徽金秋拍卖有限公司 拍卖公告

拍卖会编号：第60422期

受人民法院委托，定于2016年4月6日9:30在安徽省人民法院涉诉资产交易中心网(竞价大厅网址：http://bd.ahsszc.cn)对下述标的以“网络电子竞价”的方式进行司法拍卖。

具体公告内容如下：

一、拍卖标的

1、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150号万达广场10幢7层701室；房屋用途：成套住宅；建筑结构：钢混；所在楼层/楼层：7/47；建筑面积：253.18平方，参考价336.12万元，竞买保证金20万元。

2、合肥市星火路兴海苑28-407号房产；房产证号：合产110028731；结构：混合；所在层/总层数：4/6层；用途：住宅；建筑面积：81.87平方米。参考价56.02万元，竞买保证金6万元。

二、看样地点及时间：标的所在地，自2016年3月22日8:00起至2016年4月5日17:00止。

竞买人须于前述公告期限内，通过本单位(本人)账户以电汇、转账的形式向指定账户(收款单位：合肥市产权交易中心；开户银行：光大银行阜南路支行；账号：087670120100330005096)汇入标的的相应的竞买保证金，并至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服务大厅⑦号财务窗口开具往来结算收据。再携带相关材料到合肥市产权交易中心六楼661室办理申请登记手续(具体要求见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150号万达广场701室房产司法拍卖公告》和《合肥市星火路兴海苑28-407号房产司法拍卖公告》)。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5905659009

查看标的详情网站：www.jinqiup.com 或 www.hfztb.cn.

安徽金秋拍卖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2日